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25 楼)

##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 501, 502, 1103, 1601-1615,  
1701-1716 室

2017 年 6 月

# 声 明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公布的《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财通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财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2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6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2
第五章 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 .....	13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14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15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16
第九章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17

#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 一、债券名称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 二、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182 号文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含）16 亿元的公司债券。

##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15 浙国资。

债券代码：136000。

## 四、发行主体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 五、发行规模

16 亿元人民币。

## 六、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七、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八、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8%。

## 九、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 十、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债券发行首日，即 2015 年 10 月 19 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0 月 19 日；若合格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10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10 月 19 日；若合格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10 月 19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十一、债券担保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 十二、发行时信用评级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十三、债券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请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 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所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财通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和监督。

2016 年度，经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资信状况良好，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同时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所述，受托管理人较好地履行了职责，为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 第三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State-ownedAssetsManagementCO.,Ltd.

法定代表人：桑均尧

设立日期：2007 年 2 月 15 日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认缴资本：1,000,000 万元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25 楼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25 楼

#### （二）发行人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投资与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与处置，股权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金融信息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的国有资产投资和经营主体，经营业务以建筑板块和商贸流通板块为核心，同时还广泛覆盖了资本运营、房地产、租赁与商务服务等业务板块。

（一）建筑板块：发行人建筑板块业务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建集团”）实现，包括了房建工程施工、交通市政工程两大业务，其中房建工程施工是建筑板块的核心业务，也是公司建筑板块的重

点业务方向。

(二) 商贸流通板块：发行人商贸流通板块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大”）实现，包括了钢材、煤炭、汽车销售及后服务、化工（含民爆）、机电以及纺织品服装贸易等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三) 其他：公司资本运营、租赁与商务服务以及金融等业务板块发展势头良好。

###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 (一) 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建筑业	5,069,672.88	19.20	5,006,203.61	19.42	1.27	-
商贸流通业	20,483,072.94	77.59	19,762,015.68	76.66	3.65	-
房地产业	393,975.23	1.49	448,283.96	1.74	-12.11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3,615.56	0.24	71,052.36	0.28	-10.47	-
其他业务	176,501.22	0.68	356,917.88	1.38	-50.55	主要系本期浙江物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其他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b>26,186,837.83</b>	<b>99.20</b>	<b>25,644,473.49</b>	<b>99.48</b>	<b>2.11</b>	-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b>185,102.69</b>	<b>0.70</b>	<b>112,878.94</b>	<b>0.44</b>	<b>63.98</b>	主要系浙江物产元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物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本期其他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利息收入	<b>11,657.17</b>	<b>0.04</b>	<b>7,319.93</b>	<b>0.03</b>	<b>59.25</b>	主要系本期中大期货有限公司及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b>15,698.73</b>	<b>0.06</b>	<b>13,994.83</b>	<b>0.05</b>	<b>12.18</b>	-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同比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合计	26,399,296.42	100.00	25,778,667.19	100.00	2.41	-

## (二) 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现金流等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营业总收入	26,399,296.43	25,778,667.19	2.41	-
营业收入	26,371,940.52	25,757,352.43	2.39	-
营业总成本	26,302,446.15	25,712,567.56	2.29	-
营业成本	25,374,352.45	24,763,710.03	2.47	-
税金及附加	90,304.97	186,448.20	-51.57	营业税改增值税所致。
销售费用	210,598.69	187,063.82	12.58	-
管理费用	309,328.24	308,549.07	0.25	-
财务费用	114,383.92	137,391.85	-16.7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0.37	489,549.07	-99.01	受本年度后期大宗商品行情上扬影响，物产中大采购商品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96.71	112,083.80	-269.42	主要系物产中大子公司期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03.25	326,156.57	-11.54	-

##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状况

###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万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15年末/2015年度影响数
浙建集团项目收入、成本核算有误,存货跌价未及时进行合理评估,本期对上述差错进行更正。	本项差错经浙建集团2017年4月18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应收账款	13,129.82
		减: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5,362.97
		工程施工	-83,438.32
		库存商品	-810.64
		减:存货跌价准备	14,840.62
		其他流动资产	-169.55
		长期应收款	-2,82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5.74
		应付账款	307.18
		应交税费	-42.39
		其他应付款	-682.09
		未分配利润	-63,210.02
		少数股东权益	-28,639.22
		营业收入	-288.86
		营业成本	12,950.03
资产减值损失	7,055.02		
所得税费用	-962.50		

注：本报告涉及的期初数据均按照审计调整后金额进行披露。

### (四) 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总资产	13,422,719.93	12,437,651.44	7.92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7,044.86	1,624,010.31	6.34	-
营业收入	26,371,940.52	25,757,352.43	2.39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183.88	61,343.28	58.43	主要系公司本期无偿划入省铁路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同比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647,873.87	475,647.25	36.21	集团公司所持部分国有股权后, 归属于母公司享有的净利润增加以及物产中大出售房产公司资产包, 投资收益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0.37	489,549.07	-99.01	受本年度后期大宗商品行情上扬影响, 物产中大采购商品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96.71	112,083.80	-269.42	主要系物产中大下属子公司期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03.25	326,156.57	-11.54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8,319.25	1,395,948.73	7.33	-
流动比率 (倍)	1.03	1.09	-5.50	-
速动比率 (倍)	0.72	0.62	16.13	-
资产负债率 (%)	75.00	75.82	-1.08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8	0.12	5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无偿划入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部分国有股权后, 归属于母公司享有的净利润增加以及物产中大出售房产公司资产包, 投资收益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倍)	3.14	1.70	84.7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3.72	2.08	78.8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倍)	1.65	3.90	-57.69	受本年度后期大宗商品行情上扬影响, 物产中大采购商品支出同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同比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计算公式: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 4、全部债务=(应付票据+短期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 5、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6、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8、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9、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 10、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11、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5 浙国资”募集资金本金已使用完毕，其中大额资金使用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款项内容	金额	对方单位名称
2015年10月23日	偿还浙商银行贷款	5,000.00	浙商银行
2015年10月23日	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贷款	1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2015年10月26日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36,000.00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日	偿还浙商银行贷款	10,000.00	浙商银行
2016年2月4日	受让浙建集团部分资产	26,837.86	子公司浙江富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3日	受让浙建集团部分资产	68,313.39	子公司浙江富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5日	投资浙商国际金融资产交易中心股本金	1,000.00	浙商国际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2016年10月13日	偿还本期债券利息	1,488.75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备付金）
合计		<b>158,640.00</b>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 第五章 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342.2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72.70 亿元，实现营业总收入 2,639.93 亿元，利润总额 37.50 亿元，运营情况稳定，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可为本次公司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较为有力支持。

2016 年度，发行人本次公司债券的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016年10月19日为本期债券首次付息日。2016年度，本期债券已完成利息兑付工作。

##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公告了《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为：主体级别 AAA，债项级别 AAA，评级展望：稳定。在本次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 第九章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发行人公布的《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重大事项临时公告，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如下：

### （1）无偿划出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拓”）38.81%股权

根据 2015 年 12 月 14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的《关于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1263 号，以下简称“《批复》”），国务院国资委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物产中拓 152,497,693 股股份（占物产中拓总股本的 38.81%）无偿划转给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7 日，物产中拓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相关股权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国有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物产中拓股权。

### （2）无偿划出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 股权

根据浙江省国资委 2016 年 2 月 18 日印发的文件《浙江省国资委关于同意无偿划转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 股权的批复》（浙国资产权〔2016〕10 号），公司将所持有的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 股权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按照经确认后的清产核资结果无偿划转给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3）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富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省建设集团深化改革整体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浙政函〔2015〕190 号）的要求和部署，公司出资 1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富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受让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浙江富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 （4）参与设立浙江富浙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公司联合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四家省属企业，设立浙江富浙投资有限公司，作为股东参与国新国同（浙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统一出资平台。

浙江富浙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00 亿元，公司认缴出资 30 亿元，持股 30%，已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 （5）无偿划入省铁路集团公司所持部分国有股权（资产）

根据《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省铁路集团公司所持部分国有股权（资产）的通知》（浙国资产权〔2016〕28 号），将省铁路集团公司所持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 股权、浙江省铁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中银投资浙商产业基金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35% 股权、浙江浙商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 亿元投资资金（含已出资的的投资项目资金）和部分车辆资产以及省铁路集团公司所属浙江省铁投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名下公元大厦 23 楼、25 楼共计 3,487.10 平方米办公楼房等资产，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照审计后账面数 270,816.61 万元无偿划转给本公司持有。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省铁路集团公司部分资产的批复》（浙国资产权〔2016〕50 号），将省铁路集团公司所属部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以 2016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照审计后账面数 291.24 万元无偿划转给本公司持有。

#### （6）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 亿元

根据 2017 年 3 月 15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浙江省国资委关于同意国资运营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批复》（浙国资产权〔2017〕7 号），同意公司在原注册资本 18 亿元的基础上，增加注册资本 82 亿元，转增后，注册资本 100 亿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根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公司对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1 日于上交所公告的《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监事和副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及财通证券 2017 年 4 月 21 日于上交所公告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8) 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更

因业务发展需要，充分体现经营业务特征，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1 日于上交所公告的《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关于经营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告》，及财通证券 2017 年 4 月 21 日于上交所公告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上述事项不对本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影响，不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未出现《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的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的签署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